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1月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海荣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3年度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2023年度用于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制订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对本次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事项采取了全面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3年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

度及期限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12 日